**伊通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2年，伊通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决策部署，认真履行法治建设职责，完善法制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法治实践，努力增强全办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意识，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

（一）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

为确保决策制度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实现地方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与全面深化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我办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2022年初将《吉林伊通经济开发区（长伊片区）汽车零部件产业园建设项目》《关于将市场有限公司划转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工作报告》《伊通满族自治县黄牛现代产业园建设项目》等6项决策项目列入目录，经公开征求社会意见后，由县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最终形成2022年度重行政决策事项清单，在县政府网站公开发布并严格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执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情况

我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不断提高公开质量。2022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2条，其中规范性文件1条、专项规划类信息0条、财政预决算类信息1条、重大项目类信息3条、办事服务类信息5条、应急管理类信息20条，其他通知公告类信息83条。

（三）坚持配备法治建设工作专职人员

我办设立政策法规科，配备专职人员开展法治建设工作，严格落实县委依法治县办、县司法局在2022年部署的各项日常工作，2022年度未发生重大法治事件。

（四）高效发挥府院联动良性互动

为全面加强政府与法院的工作协调，实现行政与司法的良性互动，提升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水平，政府办与法院联动召开多次府院联动会议。有效推动解决我县“断头路”征拆工作、“无籍房”办理、扶贫资金发放等难点痛点问题。

（五）规范答复依申请公开工作。

截至目前，全县共收到依申请公开6个，全部严格按照《吉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要求进行答复。对每个依申请公开进行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做到全闭环管理。

（六）积极沟通法律顾问有力提升行政决策水平。

协调政府法律顾问积极参与规范性文件起草与论证；为政府行政提供法律咨询；参与政府重大项目的法律事务工作，如对招商引资等重点项目及重大民生项目进行充分的法律论证和风险评估，并全程参与谈判和拟定合同文书等工作；为政府行政复议提供咨询，参与处理及代理政府涉诉案件；参与信访执法监督等工作。2022年截至目前，法律顾问参加会议32次、常务会9次、出具法律意见书35个、给出法律咨询55次、出庭20次。

1.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我办党政主要负责人每年及时召开部署安排法治建设年度重点工作专题会议，制定年度普法工作方案、落实重点普法工作任务、宣传“法律七进”活动。积极召开法治政府专题学习会议并在日常党组会、理论中心组会议中开展会前学法、“以案释法”宣传教育。2022年办内召开法治建设相关会议9次。其中，召开年度重点工作专题会议1次；召开“以案释法”宣传教育专题会议1次。在党组、理论中心组会议中召开法治政府专题学习会议5次；在党组、理论中心组会议中开展会前学法2次。会后及时传达会议精神，部署贯彻落实，极大提升了党组成员及工作人员法律素养和学法用法水平。

三、存在问题及不足

一是部分干部学法、用法能力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二是创新力度不足，方式、方法还需进一步改进。

四、2023主要工作安排

2023年，我办将持续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加强对办内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及能力培养，持续加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情况，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将法治政府建设落到实处。